

本期內容

【本月企劃】

- 醫療行為之刑事過失責任判斷與病患或其家屬之同意無涉——評析最高法院一〇一年台上字第二六三七號刑事判決／鄭逸哲／5
- 治療行為與病人之同意（承諾）之關聯性——從刑法觀點之思考／陳子平／19
- 從醫療情境與動態醫療行為談拒絕鼻胃管、希望停止洗腎的高齡孱弱病人的醫療決策／王志嘉／36

【法學論述】

- 債務清理法制之新進展（上）／許士宦／61
- 釋義行政程序法第一二八條第一項「新事實」、「新證據」——兼評近年來最高行政法院裁判／林石猛、李俊良／82
- 回顧過去、展望未來——兒童權利公約國內法化之社會分析與後續課題／施慧玲、陳竹上、廖宗聖／113
- 問題保險事業之退場處理機制——美國紐約州法制之研究／林國彬／130
- 德國醫療契約債編各論有名契約化／侯英冷／169
- 未積極揭露利益衝突資訊與受託義務違反之刑事責任（下）——論Skilling v. US案與美國誠信服務詐欺罪新發展之啟示／林志潔／185

【專題講座】

- 智環評法制二十年專題研究系列之一
永續發展與正當程序——環評法制二十年的廿項法治課題：序篇／李建良／221
- 專利法專題研究系列之四
再論申請專利範圍解釋之方法論——定性為法律問題之風險及內外部證據區分之實益／張哲倫、李素華／248

【判解評析】

- 從廣大興二八號事件看臺菲危機決策——從區域關係與國際爭端解決觀察／楊婉莉／261

【文獻新訊】